



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监事会议案获通过,无反对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1月6日在公司行政楼一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主席陈东海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9,5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9,5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方案,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月7日